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3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营业收入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本简报所载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3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687,793,773.51元,较去年同期的合并营业收入减少6.08%,较2026年2月合并营业收入环比增加25.36%。

公司2026年1月至3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3,349,408,692.56元,较去年同期的合并营业收入减少2.19%。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6039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00-16: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召开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及方式

召开时间: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00-16:30

召开方式:网络平台文字互动

召开网址: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二、出席人员

董事、总经理:莫 怒

独立董事:杨清娟

财务总监:玉会祥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李晓晨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00-16: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wEofy9aFHO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12点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黄 靖、张欣铭

电话:0771-2519801

传真:0771-2519608

邮箱:bbwg@bbwport.com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LOUISA W FENG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0,507,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5%。本次解除质押后,LOUISA W FENG女士累计质押数量为12,28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9.88%,占公司总股本2.91%。

近日,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之一的LOUISA W FENG女士的通知,LOUISA W FENG女士将原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为8,040,000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LOUISA W FENG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8,04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9.2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0%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4月7日
持股数量	20,507,550股
持股比例	4.8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2,28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9.8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1%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LOUISA W FENG女士所持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且相关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累计质押股份情况见下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丰华	98,012,100	23.20	19,200,000	19,200,000	19.59	4.54	0	0	0	0
LOUISA W FENG	20,507,550	4.85	20,320,000	12,280,000	59.88	2.91	0	0	0	0
GAVIN JL FENG	11,770,850	2.79	0	0	0	0	0	0	0	0
JAMIN JM FENG	9,243,150	2.19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39,533,650	33.03	39,520,000	31,480,000	22.56	7.45	0	0	0	0

注:合计数和分项数的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78 证券简称:晶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3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辉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确保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已设立及新设立)拟向金融机构(包括银行、经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此次申请授信是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特此公告。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78 证券简称:晶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确保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已设立及新设立)拟向金融机构(包括银行、经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授信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各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

上述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信用证、供应链融资、贸易融资、项目贷款等。

二、相关授权事项

公司将根据经营过程中资金实际收支情况及经营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开展各项融资活动。为提高工作效率,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与签署融资协议及相关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申请授信是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本年度授信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78 证券简称:晶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确保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权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未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造成影响。

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78 证券简称:晶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升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4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59.152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5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124,916,360.48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108,612,441.09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16,303,919.39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4月1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10Z0014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京晶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升半导体”)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情况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实施主体
1	总部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365.39	27,365.39	晶升股份
2	半导体晶体生长设备总装测试厂区建设项目	20,255.00	20,255.00	晶升半导体
合计		47,620.39	47,620.39	-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拟进行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超募资金,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5年5月9日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修订说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自2025年6月15日起实施,实施后发行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新规则;实施前已发行完成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旧规则。公司超募资金的取得日期为2023年4月,因此,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适用旧规则的相关要求。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权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审议程序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无异议意见。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不会影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606 证券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26-009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请黄薪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简历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附件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任公司副总裁简历

黄薪,中国国籍,男,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建工集团第八建筑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总经理、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总承包部副总经理。2011年加入绿地集团,先后担任绿地集团南昌房地产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江西房地产事业部副总经理、长沙房地产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湖南房地产事业部总经理、浙江房地产事业部总经理。现任绿地集团总裁助理兼浙赣房地产事业部总经理、海南自贸港区域管理总部总经理、海南海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001233 证券简称:海安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1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推进本公司国际化战略,优化全球资源配置,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5,000万美元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具体负责办理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2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对外投资进展

近日,公司完成了香港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公司注册证明书》及《商业登记证》,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中文名称:海安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AI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公司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80,000,000港元

地址:香港尖沙咀柯士甸路7-9号焕利商业大厦7楼63室

经营范围:投资控股、资产及投资管理、贸易、技术咨询

特此公告。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6-010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金鄂博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鄂博氟化工”)收到包头铁路运输检察院《审查起诉阶段委托辩护人/申请法律援助告知书》(以下简称“《告知书》”),因金鄂博氟化工污染环境一案,包头铁路运输检察院已收到移送审查起诉的材料,并告知金鄂博氟化工有权委托辩护人。公司持有金鄂博氟化工51%股权,截至2025年第三季度末,金鄂博氟化工总资产3,053,011,034.55元,净资产945,170,897.28元,2025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941,158,098.16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042,884.67元。

一、相关环境违法情况

2025年2月,金鄂博氟化工硫酸厂在调试阶段发生渗水溢流事件。目前,包头市公安局已将案件移送包头铁路运输检察院审查起诉。该事件发生于硫酸厂调试期间,厂区西侧出现渗水溢流。事件发生后,公司已立即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经司法鉴定,污染土壤修复治理已经达到修复目标和要求,不存在潜在污染风险。事件发生于化工园区内部,未对周边居民的生产生活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具体情况,最终以司法机关认定的结论为准。

二、审查起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事件发生于硫酸厂生产线调试期间,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加强安全环保管理,杜绝相关事项再次发生。目前金鄂博公司氢氟酸厂、硫酸厂等生产经营正常。

目前,包头铁路运输检察院尚未就案件作出是否起诉的决定。公司将积极关注后续进展,力争将影响降至最低。敬请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在案件移送审查起诉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包头铁路运输检察院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91 证券简称:灿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6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5年9月19日至2026年3月18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1、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核查对象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2、其他

在自查期间,中介机构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的自营账户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经核查,东方财富证券建立了信息隔离墙制度并切实执行,相关买卖股票行为系其自营业务部门在严格遵守信息隔离墙制度的前提下,基于独立投资策略进行的股票交易行为,相关部门未获知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

经核查,在自查期间,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或者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特此公告。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91 证券简称:灿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张东路1158号礼德国际2号楼7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5,296,84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5,296,8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9.414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9.4140

(四)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庄志青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0,132	99.8959	29,957	0.0848	6,759	0.0193

2、议案名称:关于《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28,462	99.8062	35,457	0.1004	32,929	0.0934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29,462	99.8090	34,457	0.0976	32,929	0.0934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43,732	99.3493	29,957	7.8741	6,759	1.7766
2	关于《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12,062	82.0249	35,457	9.3198	32,929	8.6553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13,062	82.2877	34,457	9.0570	32,929	8.655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1、2、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会议案1、2、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立、关铭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6-02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嘉兴盈澜朴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基金”)

● 投资方名称及出资金额:总规模8400万元人民币,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屯矿业”)全资子公司盛屯新能投资(珠海横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新能”)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35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41.67%。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未达到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合伙企业在运营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投资标的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投资金额较小,项目尚处早期阶段,短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合作情况概述

(一)合作的基本概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屯新能近日与上海朴远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袁梓豪、浙江远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王浩东、杨东升、林文海签署了《嘉兴盈澜朴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盛屯新能作为有限合伙人